

**湖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湖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2023 年 5 月 23 日

# 湖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按照《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湘财绩〔2023〕1 号）要求，我厅完成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绩效评价工作情况及结果报告如下：

###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是省人民政府组成部门，其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等工作政策法规，拟订全省退役军人事务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退休干部、退役士兵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待遇保障工作，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权益维护、优待抚恤、信访稳定等，指导全省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维护以及纪念活动等。

（二）机构设置。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内设 9 个处室，代管省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秘书处，另有驻厅纪检监察组 1 个。直属事业单位 2 个，分别是：省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和省军供总站。

（三）人员情况。截至 2022 年末，我厅实有编制数 132 名

（其中：行政编制 71 名，事业编制 61 名），在职 133 人（其中：行政编制 75 人，事业编制 58 人），退休 43 人。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基本支出预算 3929.94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 2985.88 万元，年中二次分配 936.0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805.4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168.2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18.3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86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124.51 万元。

### **（二）项目支出情况**

内容涉密，不予公开。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我厅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我厅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我厅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按照省财政厅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要求，我厅成立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制定绩效自评方案，及时向直属单位下发《关于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自评工作按直属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省厅审核、省

厅自评工作小组综合评定，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7.58 分，评价等级为“优”。主要绩效如下：

（一）坚持党的领导，体系建设迈上新台阶。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退役军人工作，省委书记张庆伟、省长毛伟明等省领导带头走访慰问调研，多次听取专题汇报，主持召开领导小组会议，作出指示批示。全省系统第一时间传达学习张庆伟书记来我厅调研座谈讲话精神和省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 2022 年第一次全体会议精神，研究贯彻落实具体措施，明确路线图、时间表、责任人。推动落实军地合署办公，省军区政治工作局一名副主任兼任厅党组成员、副厅长，省军区、驻湘部队机制性派出 3 名工作人员来厅办公。开展示范型服务站点创建工作，累计创建 2793 家示范型服务中心（站）。建立基层服务体系运行经费省级补助机制，省财政每年预算安排乡镇（街道）服务站工作运行经费。推进“互联网+退役军人服务”工作，信息化项目建设进展顺利。将退役军人工作纳入党政领导班子、平安建设、绩效考核和省委督查事项内容，持续开展“法律政策落实年”和“蹲点抓落实”工作，推动重点工作落实落地。

（二）坚持服务大局，助力发展作出新贡献。建立拥军支前军地协调机制，召开省双拥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深化双拥创建工作，持续巩固军政军民团结良好局面。元旦春节、八一期间，走访慰问驻湘部队和省消防救援总队，集中为立功受奖军人家庭送喜报。安全及时完成新兵运输、过往部队军供保障任务。按时按

质完成转业军官安置工作，超额完成军休年度安置任，圆满完成伤病残士兵三年集中移交工作。联合省委组织部等 20 部门下发《湖南省关于进一步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的政策措施》，组织 2.1 万余人参加适应性培训和职业技能培训，开展招聘活动 424 场次、提供岗位 36.5 万个。协调加大招录（聘）退役军人力度，全省有 191 个公务员招录岗位面向退役军人定向招录 514 人，全省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招录退役军人 212 人。我省参加第二届全国退役军人创业创新大赛决赛的 3 个项目全部获奖。全省退役军人创办、领办或参股的市场主体 18.58 万户。组建退役军人志愿者服务队 9769 支、10 万多人，开展“军魂润芙蓉·兵心耀三湘”等主题志愿服务活动，引导退役军人在疫情防控、抢险救灾等工作中发挥作用、展示风采。

（三）坚持政治引领，尊崇氛围达到新高度。始终把思想政治引领摆在突出位置，遴选首批 104 名老兵成立“湖南老兵宣讲团”，举办全国老兵宣讲团主题巡回宣讲报告会，在长沙市岳麓区、浏阳市、桑植县高标准推进“返乡第一课”试点，深入开展政治理论、宗旨意识、纪律规矩教育，引导广大退役军人永远听党话跟党走。国家级非遗传承人、湖南东信烟花集团董事长钟自奇被评为 2022 年度全国“最美退役军人”，评选发布 10 名 2022 年度湖南省“最美退役军人”。联合宣传部门开展“新时代老兵新传”主题宣传，先在市级层面宣传 70 多名退役军人典型，再遴选 10 个退役军人典型和 1 个退役军人集体在省级层面集中宣传。开展“老兵喜

迎二十大 不忘初心跟党走”等系列活动，举行“推动新时代湖南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新闻发布会，尊崇军人、尊重退役军人的社会氛围日益深厚。圆满完成县级以下烈士纪念设施整修工作，我省在财政部对6个重点省份开展整修工程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绩效评价中排名第一，并在全国总结会议作典型发言。开展为烈士寻亲祭扫、9·30烈士公祭日公祭等活动，清明期间网络云祭扫高达126.5万人次，树立崇尚英雄、缅怀先烈的良好社会风尚。

（四）坚持用心用情，服务保障增添新成色。认真落实优待抚恤政策。为高等级残疾军人等优抚对象开展短期疗养、医疗巡诊和送医送药活动。推进部分退役士兵社保补缴结算工作。深化优抚医院改革，出台《湖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南华大学关于省荣军优抚医院共建共管实施办法（试行）》，不断强化荣军优抚服务职能。举办优待证合作银行签约仪式，全面启动优待证申领工作，与9家企业签订《拥军优抚合作协议》，拓展优待证应用行业领域。联合省委组织部等24部门印发《湖南省加强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工作的实施意见》，列出八方面优待项目、180条优待目录清单。全面落实军休干部“两项待遇”。下发《关于做好百岁老兵特别关爱工作的通知》，采取送帮扶、送关怀、送祝福、送健康、送光影“五送”措施，拓展百岁老兵服务内容。联合省委宣传部第6部门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烈士父母关爱工作的通知》，精准做好孤老、失独、失能以及享受低保烈士父母关爱工作，省财政每年安排专项经费专门用于节日

走访慰问烈士父母。抓实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工作，筹建湖南省新时代关爱退役军人基金会。

（五）坚持底线思维，矛盾化解取得新进展。开展退役军人矛盾化解活动，深入排查化解涉退役军人风险隐患，加强与政法、公安、网信、信访等部门协调联动，组建全省 830 人网评员队伍，建立舆情处置工作专班，妥善处理各类预警 251 件。扎实做好重点人员稳控、重要节点稳定工作，严格落实厅领导带班和接待日制度，健全信访稳定工作考核体系和约谈问责制度，全省退役军人大局总体稳定、持续向好。为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化科学化

省军供总站 2022 年年初编制预算非税收入 183.41 万元，累计上缴 100.18 万元，与预算存在较大差距；省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2 年调剂会议费和培训费指标弥补其他经费开支。在编制年度预算时计划不够精准，不够科学，以至预算执行时存在偏差，存在缺口。

### （二）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有待提高

省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年中二次分配项目资金 433.90 万元，部分工程项目尚未结算，实际支付 258.36 万元，结转结余 175.54 万元。省军供总站年中二次分配军供站补助资金 100 百万元，用于军供保障楼维修改造工程，本年未竣工未付尾款。工程项目推

进比较慢，项目资金执行率偏低。

##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及建议**

### **（一）落实财会监督，规范财务管理**

严格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有关要求，加强内控管理，进一步强化财务审核与监督，不断提高部门财务管理的规范化和标准化建设水平

### **（二）加强项目监督管理，提高项目资金执行率**

严格预算编制的同时，加强与财政的沟通，加快项目资金的下达与执行，同时做好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加快推进工程项目的建设，提高项目资金的执行率。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厅将对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采取有力的整改措施，并积极推进整改工作落实见效，同时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下年度预算编制和执行的参考依据。本绩效自评报告通过我厅门户网站进行公示。

（说明：基础表、自评表，内容涉密，不予公开）